

AW 1130377A

地址：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請 貼
郵 票

402

10343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橋樁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收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橋樁金屬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610號4樓(台中裕元花園酒店)，召開113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狀況。2.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3. 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4. 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情形。5. 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成員及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6.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7. 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規定】部分條文。8. 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 民國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2. 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三)討論事項：1.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提請 公決。(四)臨時動議。
- 二、股利分派主要內容：現金股利新台幣159,995,322元，每股配發0.8元。
- 三、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432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四、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4月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會議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4月10日至113年5月7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橋樁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